

男子刺死人隐姓埋名潜逃28年海口落网

被抓时已满头白发“结婚”生子

■本报记者 黄君 黄赞



犯罪嫌疑人王某青被抓捕归案。(警方供图)

案算

近日，海口市公安局秀英分局根据线索摸排，快速抓获了一名犯罪嫌疑人的小阿武，而该嫌疑人正是身负命案潜逃28年的王某青。

“28年了，终于听到有人喊我的真名了，其实我从来没有忘记过那件事，也不敢回忆，现在终于解脱了！”王某青供述说。

发生争吵将人捅伤逃离现场

事情起因还得从28年前说起，那时王某青23岁，正值青春年少，住在甘肃陇南市角乡。1996年3月的某一天，王某青应同乡邀约出门。一群年轻气盛、血气方刚的小伙聚在一起玩耍，其间，阿武(化名)叫王某青更换娱乐项目，被王某青拒绝。阿武认为王某青不给面子，二人你一言我一语开始争吵。

二人越吵越凶，王某青一怒之下，顺手拿起旁边的刀，刺向阿武大腿。直到鲜血染红了阿武的衣服，王某青才意识到自己闯了大祸。惊慌之余，他趁着场面混乱，赶紧逃离现场。

在场的人员很快便报了警，民警到达现场后，将阿武及时送往医院，但阿武已没有生命体征。

王某青逃离现场后，就像从人间蒸发了一样，杳无踪迹。由于当时的办案条件有限，当地公安民警走遍了甘肃省各地，

也没有找到王某青的身影，案件始终没能取得突破性进展。

秀英警方24小时成功抓捕

28年后，虽案件仍未有进展，但公安机关已将王某青的信息列入在逃人员名单。

今年4月29日8时许，海口市公安局秀英分局刑警大队中队长曾航像往常一样到办公室上班。他像往常一样，习惯性地每天工作前查看各种相关信息。刚打开电脑，一条红色预警信息映入曾航的眼帘。

“这个长期在海口活动的刘某，很可能就是甘肃发生的一起命案嫌疑人王某青，现在我们要快速核实这个人的身份，如果真的是王某青，我们这次绝不能让他跑了。”在曾航和刑警大队民警进行分析研判后，大家立即前往王某青的居住地对其社

会关系进行调查。

在到达王某青的居住地后，曾航根据调查走访了解到，疑似王某青的刘姓男子与老婆孩子生活在一起，平时带领几名电焊工人，从事电焊工作。

“通过查询，我们发现没有刘某的任何户籍信息。”曾航说，这名刘姓男子没有身份证。调查时，民警发现该男子就像是“凭空出现”似的，找不到有关他的任何信息，虽然周围的人都说他和他老婆孩子住一起，但他们并没有领结婚证，孩子的户口落在女方的户口本上，甚至在孩子入学的关系网里，没有“爸爸”两个字。

与此同时，另一组的民警了解到，刘某平时很少外出，除了工作就是在家待着，不与人社交，也没有什么朋友。

凭着多年的办案经验，大家深知神秘的刘某并不简单，符合在逃人员的特征。

秀英警方结合各类关联信息进行深度分析研判后，联系甘肃陇南警方对刘某的身份进行核查，最终确定了刘某就是身负命案潜逃28年的犯罪嫌疑人王某青。

4月29日20时许，在公安机关的布控下，民警经过近6个小时的蹲守，在美兰区某路附近将刘某抓获。此时，离民警发现线索还不到24小时。

嫌疑人被抓时已“结婚”生子

刚被抓时，刘某一脸无辜。民警对其进行突审，他大声喊着自己没有犯罪。

“这些年你是怎么过的？有联系过你的家人吗？”面对民警的讯问，刘某选择闭口不谈，之后又编造谎言企图蒙混过关，但均被民警识破漏洞。

“20多年了，事情终是瞒不住的。”听到曾航说出这句话时，王某青迟疑了一下，突然说：“我终于解脱了。”而后，白发苍苍的他双目低垂。最终，他如实交了自己的真实身份及犯罪事实。

“我其实不叫刘某，我的真名叫王某青，28年了，我从来没有忘记过那件事，但也不敢回忆。”王某青悔不当初说：“我解脱了，现在唯一挂念的就是我的孩子。”

28年前，王某青仓皇逃跑时仅23岁，正值青春年少。28年后戴上手铐时，51岁的他已是白发满头。28年来，他隐姓埋名，断绝亲友往来，四处游荡，一直靠打零工为生，落魄时，还曾翻垃圾箱，吃别人剩下的东西。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王某青对其在甘肃陇南涉嫌故意杀人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

目前，王某青已被移交至甘肃陇南警方，案件在进一步侦办中。

出具虚假检验报告

海口一汽车检测公司被罚10万元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近日，省生态环境厅发布2024年第一期海南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我省一汽车检测公司因出具虚假机动车排放检验报告被罚10万元。

据了解，2023年12月15日，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联合海口市生态环境局对海口某汽车检测公司进行检查。执法人员现场查看该公司检测视频平台及调阅相关检测报告，发现该检测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对一辆柴油汽车进行检测时，该柴油汽车尾部冒出明显的烟气。根据《柴油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法(自由加速法及加载减速法)》(GB3847-

2018)规定，车辆排放有明显可见烟度则判定排放检验不合格。根据该测量规定，被检测的柴油汽车应当判定排放检验不合格。但该公司仍为检测时冒出烟气的柴油汽车出具合格的检验报告单。为此，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该汽车检测公司出具虚假机动车排放检验报告的违法行为立案调查。

由于某汽车检测公司为排放不合格的柴油汽车出具虚假检验报告的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及《海南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规定》的相关规定，今年3月5日，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对该汽车检测公司处罚款10万元，并没收违法所得300元。

不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排放大气污染物，一公司被罚近30万元

相关责任人被公安机关行拘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近日，省生态环境厅发布2024年第一期海南生态环境执法典型案例，我省一实业有限公司因不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排放大气污染物，被罚29.75万元。

据了解，2023年12月28日，定安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对某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执法检查。据悉，该公司主要从事竹木纤维集成墙板生产，生产原料为竹木纤维粉、PVC、碳酸钙粉、硬脂酸、PE蜡、PUR和稳定剂等。

检查时，该公司正常生产，该公司环评要求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需要经过集气罩收集，通过UV光解设备及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经排气筒引至高15m的排气筒有机排放。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的UV光解设备及活性炭吸附装置等废气处理设备未开启，在加温挤出成型工序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未经处理直接向外环境排放。为此，定安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对某实业有限公司不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排放大气污染物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调查。

由于某实业有限公司不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排放大气污染物的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今年2月20日，定安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对某实业有限公司处罚款29.75万元，并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对相关责任人行政拘留。

室内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

海口49名车主被罚款

本报讯(记者连蒙 通讯员赵羽歌)近日，海口市龙华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合海垦、金宇、金贸、城西等镇街对住宅小区、群租楼持续开展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集中执法，对49名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的车主进行处罚。

据了解，检查组通过“边检查、边整治、边宣传”的方式，重点对各场所的公共门厅、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等区域是否存在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是否存在私拉乱接插座充电等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同时，向场所的物业负责人、车主宣传电动自行车如何正确停放及规范管理，并督促场所负责人加大防火巡查力度，及时消除隐患，防止电动自行车在停放和充电环节发生火灾事故。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问题，海口市龙华区消防救援大队依法对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的49名车主下发了《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予以行政处罚的处罚。

男孩爬树脚卡树缝

儋州消防及时处置助其脱险

本报讯(记者马宏新 通讯员肖洋)5月6日中午，儋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及时处置一起男孩脚部被卡树缝的救援，帮助男孩成功脱险。

5月6日12时30分，儋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称那大镇某小区有一名十几岁的男孩在玩耍时不慎将脚卡在树干与树枝之间的缝隙中。接到报警后，儋州消防迅速出动伏波路专职消防站6名消防救援人员赶赴现场。

消防救援人员抵达现场后迅速展开救援，一名消防队员站在凳子上托住男孩，确保其安全；另一名消防队员则用力拉开树枝，并推动男孩脚部的被卡部位。仅用不到5分钟，男孩的脚被成功从缝隙中取出。在确认男孩的身体状况无虞后，消防员撤离现场。

昌江多部门开展知识产权保护联合执法行动

严查销售假烟等违法行为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邵文磊 通讯员周玉莹)近日，昌江黎族自治县公安局旅环大队联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烟草专卖局、县文旅局等部门开展知识产权保护联合执法行动。

据了解，联合执法检查组深入昌

江百花汇超市、鸿儒书店、四厂农资店等场所，对知识产权标识商品进行重点检查。通过查验和核对相关证件资料，查看商品是否存在商标侵权假冒、非法出版等行为，商家是否存在销售侵权盗版书籍、假冒伪劣农药肥料、假烟劣烟等行为。

“在这里，我感受到法律的温度”

(上接1版)
方便群众就近申请法律援助“半小时法律援助服务圈”

记者在该中心咨询室看到一本本宣传册，其中《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服务手册》内文色彩丰富，插图生动。

针对未成年人，该中心特别推出了漫画版科普手册，更能吸引小朋友们的注意。许杰欢介绍：“我们搭建了一条法律援助‘新干线’，主动介入各职能部门的专项和综合性宣传活动，

开展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权益保障等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宣传。”

据了解，美兰区法律援助中心在美兰区13个镇(街道)以及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信访局、仲裁院等单位建立了法律援助工作站，110个社区(村居)建立法律援助工作室，形成了横到边、纵到底的区、街、居三级法律援助工作网络，方便群众就近申请法律援助，建成了覆盖全区的“半小时法律援助服务圈”。



反诈宣传进工地

近日，陵水黎族自治县公安局联合银行工作人员开展“反诈宣传进工地”活动。

活动中，民警详细解释了电信网

络诈骗的含义，重点强调出租、出借“两卡”的危害性，并通过“AI换脸技术诈骗”“冒充熟人电话诈骗”等具体案例，深入剖析了诈骗者的各种手段

和伎俩，鼓励工人们在发现有涉及出借“两卡”的行为时，要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

(记者麦文耀)

海口15岁走失女孩在万宁石梅湾被找到

出走期间未受到侵害

本报讯(记者黄君)5月7日，记者从海口市公安局美兰分局获悉，走失3天的15岁女孩已找到，没有受到伤害。

据警方介绍，5月5日19时许，张女士到海口市公安局美兰分局红岛海岸派出所报警，称其15岁的女儿迟某某

不见了，家人多方寻找未果，便报警求助。美兰警方立即开展工作，同时组织学校、街道及社会力量等各方全力开展搜寻。

5月7日，美兰警方了解到迟某某出现在万宁市的情况，立即协调万宁警

方协助查找。经过两地警方接力寻找，于当日13时在万宁市石梅湾找到迟某某。经询问，迟某某系独自从海口前往万宁，出走期间未受到侵害。

目前，迟某某情绪稳定，迟某某父母已赶到万宁与其汇合。

疯狂盗窃40余次

屯昌警方查阅上千条监控视频锁定并抓获嫌疑人

本报讯(记者蒙取宇)近日，屯昌县公安局侦破1起盗窃案，抓捕1名嫌疑人。

据了解，屯城镇近日发生多起拉车门盗窃和电动车被窃案件，严重侵犯了群众的财产安全。屯昌县公安局立即抽

调精干警力组成侦查小组对案件进行侦查。经深入分析研判，办案民警发现多起案件的作案时间、手法、目标都极具相似，初步判断这些案件很可能是同一团伙所为，遂进行并案侦查。

在专案组民警查阅了上千条监控视

频后，发现屯城镇党某某有重大嫌疑。在掌握党某某的信息后，专案组立即组织力量将党某某抓捕归案。

经审讯，党某某如实供述了其在屯城镇内实施40余次盗窃的违法犯罪行为。目前，该案件在进一步侦办中。

关注 交通安全

7名未成年人深夜“飙车炸街”

琼海交警及时查处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5月6日，琼海市多名未成年人在市区街头骑乘改装车辆“炸街”，琼海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立即赶往现场查处。

5月6日晚，琼海交警接到举报线索，称有多名未成年人在兴中路附近驾驶疑似改装车辆“飙车炸街”，存在严重交通安全隐患。接到举报后，琼海交警立即赶往现场。

5月7日凌晨0时，琼海交警在豪华路附近发现7名未成年人、3辆改装电动自行车。经查，驾驶人陈某某(15岁)存在未满16周岁违规骑行电动自行车、未戴安全头盔、电动自行车载人超员1人的三项交通违法行为；驾驶人王某(14岁)存在未满16周岁违规骑行电动自行车、未戴安全头盔的两项交通违法行为；驾驶人高某某(13岁)存在未满16周岁违规骑行电动自行车的交通违法行为。

琼海交警依法对陈某某未戴安全头盔、电动自行车载人超员1人的交通违法行为处于60元罚款，对王某未戴安全头盔的交通违法行为处于30元罚款。同时，对陈某某、王某、高某某三人未满16周岁违规骑行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深刻的交通安全教育。

随后，琼海交警将3人的交通违法行为通报至3人所在学校，并依法通知其家长来到交通管理大队，要求学校、家长加强监管。

东方多部门进企业开展“三超一疲劳”专项治理

排查治理安全隐患

本报讯(记者董林)近日，东方市公安局交警大队高速管理中队联合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治超办、市交通运输局和市公路局等单位部门，深入货运企业开展安全检查及宣传活动。

检查组对各企业运输车辆相关台账、驾驶人资质及过磅记录等进行详细检查，要求企业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与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切实做到安全隐患早发现、早整改，从源头上避免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同时，对货运车辆的轮胎、反光标识、灭火器等进行逐一检查，确保货运车辆安全无隐患上路行驶。

同时，民警还通过面对面宣讲的方式，向各企业负责人及驾驶人重点普及酒后驾驶、不粘贴反光标识、不系安全带等交通违法行为带来的危害，深度剖析近期发生的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的原因，引导大家安全、文明行车。